

证券代码：300140

证券简称：节能环保

公告编号：2025-19

中节能环保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相关资料完整。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及视频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下午15：30时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及视频会议、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下午15:00时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股东大会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4.00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5 年度全面预算报告》	√
6.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00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2、上述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本次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结果单独统计并披露。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

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一），以便确认登记，信函或传真请于2025年5月16日16: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中节能环保保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82（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5月15日 9:00-11:30 13:00-16:30

3、登记地点：中节能环保保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郝家华 电子邮箱：yitian@cecep.cn

电话：010-83052343 传真：010-62269659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会股东登记表

2、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3、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中节能环保保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件一：

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委托参会		受托人	

附件二：

中节能环保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人参加中节能环保保护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4.00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5 年度全面预算报告》	√
6.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00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投票说明：

- 1、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 2、如果委托股东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 3、非累计投票制议案，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累计投票制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

投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 _____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140。
- 2、投票简称：环境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20日 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